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中西及南區）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心光學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一、學校行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1) 持續優化「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及有關機制；</li><li>-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li><li>-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li><li>- 加強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li><li>- 持續檢視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會議紀錄</li><li>- 日常觀察/監察</li><li>- 教職員匯報</li></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校長</li><li>- 副校長</li><li>- 行政主任</li><li>- 校政成員</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教育局通告</li><li>- 教育局指引</li></ul>

一、學校行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 持續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li> <li>- 除定期檢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外，亦檢查所有課室圖書櫃中的藏書以及載於其他電子資源或網上學習平台的電子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li> <li>- 繼續優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li> <li>- 持續增添有關《憲法》、《基本法》和國家安全教育等類型的書籍。</li> <li>- (3) 按照監察機制，促進各學習領域/科目/跨學科組別，定期檢視學與教資源：</li> <li>- 定期檢視學與教的內容和質素（包括課堂教學和 學與教資源；學與教資源包括校本教材和課業（例如工作紙、電子及網上學習資源）、測考試卷、從外間訂購／為學生代訂的課本、讀物、補充練習、視像教學片段等；</li> <li>- 由外判服務商為學校編纂的補充學材），確保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購圖書/雜誌的書目清單</li> <li>- 觀察/抽樣檢查</li> <li>- 會議紀錄</li> <li>- 圖書館負責教職員的匯報</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圖書館負責教師</li> <li>- 學與教統籌委員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通告</li> <li>- 教育局指引</li> </ul>
--------	--	--	-----	--	--

一、學校行政	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資料必須正確、完整、客觀和持平，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 (4)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教聯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或包含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和行為。	- 相關合約/文件紀錄 - 舉辦活動的指引 - 會議紀錄 - 教職員匯報 - 會議紀錄 - 通告簽閱紀錄 - 電郵簽閱紀錄 - 群組訊息閱讀紀錄 - 教職員匯報	全學年	- 校長 - 副校長 - 其他學習經歷組 - 舍監、社工 - 校友會教師代表 - 專業發展組 - 校長 - 校務組 - 專業發展組	- 教育局通告 - 教育局指引  - 政府資訊 - 教育局通告 - 教育局指引
	- 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部通告／指引、教職員會議學校內聯網／電郵系統／專題講座等，發放政府／教育局的相關資料／通告／指引，並讓所有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清楚明白教師的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		全學年		

一、學校行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進行採購／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的招標文件／服務合約，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清楚說明本校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既符合學校要求，亦須奉公守法，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違法的活動，並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盡責合力為學校締造一個平和有序的學校環境和氣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購買外購服務的招標文件／合約指引</li> <li>- 財政及行政審核機制</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行政主任</li> <li>- 舍監</li> <li>- 財務審核負責教職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資訊</li> <li>- 教育局通告</li> <li>- 教育局指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會確保在校舍的管理和使用上（包括租借校舍予校外機構舉辦活動），禁止任何人士（包括校內外人士）於學校範圍進行政治宣傳活動，必須遵守有關《香港國安法》的規定，並須為不恰當的使用負起責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購買外購服務的招標文件／合約指引</li> <li>- 財政及行政審核機制</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行政主任</li> <li>- 舍監</li> <li>- 財務審核負責教職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資訊</li> <li>- 教育局通告</li> <li>- 教育局指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關《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年期至少三個學年，以便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行政手冊</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校務組</li> <li>- 課程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通告</li> <li>- 教育局指引</li> </ul>

一、學校行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 學校於指定日期或典禮，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以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 本校會設置特區區旗旗桿，以備於重要的日子和特別場合，同時升掛國旗及區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活動紀錄</li> <li>- 升旗手的綵排 / 訓練指引</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學生支援委員會</li> <li>- 其他學習經歷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旗</li> <li>- 國歌</li> <li>- 區旗及旗桿</li> <li>- 教育局相關文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舍管理機制： 因應教育局發出的指引，持續巡視校園範圍，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巡更表</li> <li>- 巡查紀錄</li> <li>- 會議紀錄</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校務組</li> <li>- 宿舍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閉路電視</li> </ul>
二、人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員工聘任方面，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括教育局通告第 14/2023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任聘合約</li> <li>- 任聘資料紀錄</li> <li>- 會議紀錄</li> <li>- 行政管理及人事處理指引文件</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行政主任</li> <li>- 人事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最新資訊</li> <li>- 《資助則例》</li> <li>- 《僱傭條例》</li> </ul>

二、人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新聘的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已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合格紀錄及確認文件</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行政主任</li> <li>- 人事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時間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強員工管理，要求所有教職員細閱教育局公布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指引》），讓他們知道教育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依據《指引》做好教書育人的工作。學校會提醒教師《指引》第二項準則「恪守法治」：守法守規。尊重當局及學校的合法權力。讓所有教職員正確理解《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基本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香港國安法》），自覺維護國家安全、社會秩序及公眾利益，履行社會責任和公民義務，積極支持及推廣國民教育，培養學生正確的國家觀念。</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務會議紀錄</li> <li>- 教師行政手冊</li> <li>- 課堂觀察</li> <li>- 評課會議紀錄</li> <li>- 考績觀鑑文件</li> </ul>	上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校務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專業操守指引》</li> </ul>

二、人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合學校辦學理念、目標及對員工的要求，增潤校本教職員的操守指引，讓教師參考遵行，並提醒教師應時刻秉持專業操守，以及違反專業操守的嚴重後果。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紀錄</li> <li>- 教師行政手冊</li> </ul>	上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人事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專業操守指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嚴肅處理涉及教師專業失當的表現。對於經調查後成立的個案，學校會參考《指引》的準則，依據《僱傭條例》、《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及與有關教師簽訂的僱傭合約的條款，採取適當的紀律行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紀錄</li> <li>- 機構員工手冊</li> <li>- 個案紀錄</li> <li>- 相關指引</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人事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專業操守指引》</li> <li>- 《資助則例》</li> <li>- 《僱傭條例》</li> </ul>
三、教職員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新入職教師及晉升教師按教育局的要求及指示，參加內地學習團，增加他們到內地考察的機會，讓他們親身體驗國家發展，加強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的能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紀錄</li> <li>- 交流匯報紀錄</li> <li>- 考績文件</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專業發展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的培訓資料</li> <li>- 代課教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保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例如由教育局舉辦有關《憲法》、《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的培訓課程，加</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職員進修培訓紀錄</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專業發展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進修培訓紀錄</li> <li>- 代課教師</li> </ul>

	深教師對香港的法治制度、一國兩制，以及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意識，校方適時提醒有關報讀課程的達標準則。				
四、學與教	- 各科組持續優化課程，整理課程內有關國家安全、國家發展的內容，並記錄於雲端的連結中。本校亦會持續優化及檢視公民、經濟與社會科課程，以配合教育局的最新安排。	- 會議紀錄 - 科務文件 - 採購紀錄	全學年	- 學與教委員會成員 - 科主任 - 各科教師	- 教育局課程指引
	- 最後一年運用教育局「支援推行高中公民與社會發展科的一筆過津貼」，優化公民科多媒體及電子教學資源、舉辦公民科課程相關的考察活動及內地考察團，提升學生對國家最新發展的知識。	- 採購紀錄 - 津貼運用報告 - 學生的回饋 - 學生的表現	全學年	- 科主任 - 各科教師 - 校長 - 副校長	- 支援推行高中公民與社會發展科的一筆過津貼
	- 各科繼續參與及舉辦認識基本法、認識香港法治及國民教育相關的活動，如教育局舉辦的網上問答比賽、參觀活動、閱讀活動、有關國家安全/香港法治的講座等，提升學生對國民身分的認同。	- 學生的表現 - 活動紀錄 - 學生的表現 - 學生的回饋	全學年	- 科主任 - 各科教師 - 訓輔組成員 - 學與教委員會成員	- 教育局指引及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舉辦內地姊妹學校的特殊學校進行交流活動，認識內地學校的學習情況，並讓學生認識內地學生，擴闊學生的社交圈子。</li>   <li>- 舉辦內地考察活動予修讀公民與社會發展科的學生，加深學生對中國的認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交流匯報紀錄</li> <li>- 活動紀錄</li> <li>- 採購紀錄</li> <li>- 學生的表現</li> <li>- 學生的回饋</li> </ul>	下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長</li> <li>- 副校長</li> <li>- 科主任</li> <li>- 學與教委員會成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方位學習津貼</li> <li>- 支援推行高中公民與社會發展科的一筆過津貼</li> </ul>
五、學生訓輔及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推行並優化學生獎幣計劃，激勵學生積極參與學術、社會和個人成長領域，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精神。</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獎幣兌換紀錄</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支援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方位學習津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科透過舉辦與學年主題「守法與誠信」相關活動及學生領袖於週會進行分享，建構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守法意識。</li> <li>- 推薦學生參加全港學界國家安全常識挑戰賽，激發學生對於國家安全議題的興趣，提高對國家安全重要性的認識。同時，通過參與挑戰賽，學生可以增進對於法律、政策等相關知識的了解，培養批判性思維和問題解決能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活動計劃書</li> <li>- 活動報告書</li> <li>- 會議紀錄</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支援組</li> <li>- 學生領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城資訊</li> <li>- 活動所需費用</li> </ul>

五、學生訓輔及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於科組聯課、特別活動、多元智能課或試後活動，推行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及國家安全教育課，加強學生對國家、國安法及中華文化等方面認識，提升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配合學校國安主題，如文化、社會、經濟和軍事安全等，讓學生從中認識國家安全重要性及其與生活中的聯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活動紀錄</li> <li>- 教師觀察</li> </ul>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他學習經歷組</li> <li>- 多元智能課教師</li> </ul>	- 活動所需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透過不同渠道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培養承擔和守法的精神，包括訓練風紀協助老師管理秩序、訓練升旗隊隊員於每星期進行升國旗儀式、於週會奏唱國歌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表現</li> <li>- 教師觀察</li> </ul>	全學年	- 訓輔組	- 升國旗物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繼續透過成長課加強正向教育及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採用《我的家在中國》、「國家安全你我要知」、「我們的國旗、國歌和區旗」、「國家安全穩定繁榮基石」等兒童繪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學進度</li> <li>- 教師觀察</li> </ul>	全學年	- 班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城書櫃</li> <li>- 有聲故事繪本</li> </ul>
六、家校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舉辦家校合作和家長教育活動，包括透過推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活動，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成為愛國愛港的良好公民。</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議紀錄</li> <li>- 活動檢討</li> <li>- 問卷調查</li> </ul>	全學年	- 家教聯委員	- 家教聯津貼

	- 家教聯會繼續舉行與中華文化相關之工作坊/活動，邀請家長和學生一起參與。透過工作坊/活動，促進親子關係，從而深化他們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和了解。				
--	---	--	--	--	--



校監簽署： Raff

校監姓名： 鄧敬仁教授

日期： 14/10/2024